

岳阳市交通运输局

岳交字〔2025〕55号 A1类 同意公开

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对岳阳市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52号建议的 答 复

吴跃中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完善实施〈岳阳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站场管理规定〉配套措施的建议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2023年5月1日，《岳阳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站场管理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施行。因该《规定》属于地方性立法，无明确的上位法支撑，实操性不强。市人大常委会于2024年初委托我局牵头起草《〈岳阳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站场管理规定〉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细则》），以进一步明确各有关部门在危货停车场规划、建设、验收、管理等各环节中的具体职责，深化《规定》运用。

我局2024年4月委托云溪区交通运输局及云溪区有关资深危货行业专家、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共同起草《实施细则》，并先后组织3次研讨会，不断修订完善《实施细则》。2025

年3月，完成《实施细则》共21条内容的编写。5月中旬，我局向市直有关部门征求意见，6月5日，将综合各部门意见后的《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挂网征求意见（为期一个月），并按照规定开展了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。网上意见征集及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完成后，我局将再次征求部门意见，最终以规范性文件的形式发布实施。

在组织起草《实施细则》过程中，我局充分认识到我市危货运输企业的发展、危货车辆交通秩序的规范，迫切需求规模适度、管理规范危货停车场。目前，我市相对规范的危货停车场较少，主要集中在云溪区和云溪、临湘两个化工园区。在现行交通运输部危货道路运输相关法规中，交通运输部门在审批危货运输企业时，仅将是否具备与企业车辆数相匹配的停车场地作为准入条件，不承担危货停车场规划、审批及建设等职能。因此，推动《岳阳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站场管理规定》有效落实，需多部门协同配合。同时，规模型危货停车场因收益低、投入大、运营成本高，需要政府投资、招商引资，或以化工园配套设施形式来推动建设，普通民营资本难以承担建设大规模危货停车场的资金需求。我局将充分履行行业职责，加强行业管理，积极向省交通运输厅、市政府争取政策资金支持，不断提升我市危货停车场建设管理水平，充分保障我市危货道路运输行业发展需求。

感谢您对岳阳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承办负责人：黄宇辉

承办人及联系电话：彭小红 13975037637